

# 最新停车位协议书才有效(精选10篇)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 停车位协议书才有效篇一

合同编号：

甲方(出卖人)：西安\*\*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路1号

电话：

乙方(买受人)：

住址：

电话：

身份证号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定本合同。

一、乙方所购车位(库)位于“\*\*\*\*小区”地下车库第号位(具体位置见合同附车位图)。

二、该车位使用权期限为年，即年月日始到年月日止。

三、乙方所购车位使用权单价为人民币万仟佰元整。

#### 四、付款方式

买受人须在签定本合同时一次性付清合同中车位使用权的全部价款。

#### 五、交付期限

出卖人应当在年月日前，按合同有关规定，将出卖人验收合格的车位交付买受人使用。

如遇下列特殊原因，除双方同意解除合同或变更合同外，出卖人可据实延期：

2、遭遇不能克服的客观原因、且出卖人在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告知买受人的。

#### 六、出卖人违约责任

除合同第五条规定的特殊情况外，出卖人未能按规定时间交付车位使用，按以下方式处理：

1、逾期时间，分别处理(不作累加)

(2)逾期超过三十日，买受人有权解除合同。买受人解除合同的，出卖人在三十日内退还全部已付款，并按总价款的百分之二向买受人支付违约金。

#### 七、买受人义务

1、车位(库)达到使用条件后，出卖人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买受人办理交付手续。

2、买受人在接到交车位通知10日内办理交接手续，否则拖延天数按日向出卖人支付总车位款万分之二的违约金及看管费。逾期三十日，出买人有权因买受人违约而解除合同，而买受

人应向出卖人从购车位之日起到解除合同之日止按天数支付每日总车位款万分之二的违约金。

3、出卖人交付给买受人的车位(库)是能正常使用的车位(库)，买受人无须装修即可正常使用。买受人在使用期间不得擅自改变该车位(库)的建筑主体结构、承重结构和用途。出卖人不得擅自改变该车位(库)有关联的公共部位和设施的使用性质。如违反本条约定，买受人应当负责恢复原状，并承担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 八、其他约定

1、买受人车位(库)使用权的购买价款中，不包含车位(库)的大修理基金，所以在合同有效期内，属于大修理范围的维修费用，应由买受人筹集。

2、买受人所购的车位(库)的日常清洁、照明、秩序及维护等服务工作由小区物业公司管理。买受人应遵照物业公司的管理规定缴纳停车位管理费。如买受人拖欠停车位管理费，物业公司有权采取适当之措施催缴。

3、出卖人及物业管理公司只向买受人提供停车位的有偿使用和管理，但并不承诺对买受人停泊在停车场内的任何车辆因任何原因而导致损毁、被盗担负赔偿责任。买受人应自行向保险公司购买车辆综合保险、并有义务向物业管理公司提供相应之保险证明。

4、买受人如损坏停车场内的设施和结构，将负一切赔偿责任。若因不遵守停车场使用规定而引起任何其他之赔偿责任，亦须由买受人负责。

5、出卖人提供之停车位(库)只允许停泊符合该停车位(库)规定尺寸范围内的小型汽车，如买受人违反此条款，物业公司有权拒绝买受人车辆进入停车场。

6、买受人所购停车位，只可停泊买受人指定的一部车辆。如买受人需停泊不同牌号之其他车辆，应事先知会物业公司并登记备案。物业公司在没有得到事先知会的情况下，有权拒绝与买受人车牌号码不符之车辆进入停车场。

7、买受人所购停车位(库)，只可做停泊车辆使用，不得用于堆放杂物或做其他用途；亦不得将有毒或爆炸性等危险物品带入停车场内。

8、买受人同意遵守该停车场的一切使用守则。如有违反，物业管理公司有权通知有关部门采取锁车或将车辆拖至合适地方等处理措施、并知会买受人。

## 九、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本合同及其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本合同一式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出卖人持贰份，买受人持壹份。

十二、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三、附件：车位(库)平面图

出卖人(签章) 买受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代表人

签于年月日 签于年月日

## 停车位协议书才有效篇二

以下是关于一篇《停车场租赁合同范本》文章，内容模版齐全,由网络搜集整理编辑，供大家借鉴。

### 一、日常管理要点

- 1、制定完善的停车场车衣管理制度，并遵照执行。
- 2、定期检查停车场配置足够的消防栓等灭火器械，并可通过防火带将整个车场分割成若干个防火区域；车管员对易燃易爆物品、烟火等涉及安全的一切事项严格把关，提高警惕性，杜绝隐患。
- 3、合理分配车管员，按照各防火区域划定负责人，并同时负责车衣租赁及回收工作。
- 4、对于临时泊车、长时间停车采用不同区域分隔，便于识别管理。并同时设计租赁车卡，在车卡背面注明相关事项，如：收费标准、车辆基本信息，尽量避免事后纠纷。并且停车场应配置显著的车衣收费标准。
- 5、车管员对每辆进入车场车辆作适当检查，注意车辆是否有被撞、被刮等迹象，并当面套好车衣，做好现场记录后由车主签字确认，进而减少不必要的纠纷；主动礼貌提醒车主不要将贵重物品留在车内，同时阻止闲杂人员进入车场。
- 6、车衣租赁实施刷卡消磁制度。领取车衣时，进行刷卡。离开停车场时，再进行刷卡，确保车衣不丢失，与此同时，也可以统计停车时间，计算消费金额。
- 7、对于长期停车并不交车衣使用费的车辆，停车场管理部按规定给予发函提醒，再实施锁车处理，或将其车强拖走交由

交警部门进行处罚。

## 二、车场车衣管理规定及租赁协议

对于车衣租赁过程中，停车场管理中心应与车主同时签定《停车场车衣管理规定承诺书》和[二]停车场车衣租赁协议书，以明确双方责任和义务。

### [一]停车场车衣管理规定承诺书

- 1、凡在停车场进出或存放之机动车辆，其驾驶人员均应遵守本规定，服从车场管理人员的管理和指挥，按指定位置停放车辆，自觉维护场内秩序。
- 2、车辆入场时，驾驶员须按规定自觉出示车衣租赁卡，并由闸机辨认，时租车辆须由闸机弹取出时租车票，待栏杆抬起后，方可入场停放。
- 3、入场之机动车应确保清洁卫生。凡脏污、泥泞之机动车，本停车场有权禁止其入内及停放使用车衣的权力。
- 4、入场停放并使用车衣的任何机动车辆，应按停车卡或车管员指定之区域停放，不得异区、异位停放，否则本停车场有权将不按指定位置停放的车辆拖至适当地点，并由其车主承担一切费用。
- 5、停放在停车场的车辆，必须锁好车门、车窗。凡现金、重要文件、贵重物品及车内物品本停车场不负保管责任。
- 6、易燃、易爆、剧毒等危险物品严禁带入车场。否则，将被处以罚款，并承担可能引起的一切责任。
- 7、车辆离场或任何人士驾驶或移动场内任何车辆时，车场管理员有权对其进行管理、检查，驾驶员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

否则驾驶人员须承担由此引致的一切责任。若发现所租赁车衣遗失和损坏，管理人员有权利进行询问和调查。

8、停车场之车衣只供机动车辆泊车后罩车之用，其他超过罩车以外的任何行为及任何形式的功能改变都将视为非法。

9、车衣租赁卡为一车一卡制，只限指定车辆使用，不得转借、涂改、伪造。否则，将收回租赁卡。如事件、行为带有刑事性质，将送交公安机关，追究其刑事责任。

10、所有车辆使用车衣均应按照本停车场现时有效之收费标准缴费。

11、如遇车衣租赁卡遗失，依下列方式处理：车衣租赁卡遗失立即向门岗车管员申报由车管员按规定程序处理；车主先向门岗车管员申报登记，再到航站楼管理中心办理补办手续。

12、本停车场保留修改、增删本管理规定中任何或全部条款以及制订新的管理规定的权利，经修订的管理规定一经发布，即告生效，并对所有停放的任何机动车辆及使用人具有约束力。同时，旧的管理规定即告失效。

本人/本公司清楚了解上述管理规定之条文，并自愿接受此条文之约束，在签定此承诺书后，正式生效。

申报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二]停车场车衣租赁协议书

本人/公司欲从 月 日 时起，租赁天津滨海国际机场停车场车位，并使用车衣至 月 日 时。本人/公司之车辆资料如下：

车主姓名：

车 型：

车牌号码：

联系电话：

出租人签名（盖章）：

租赁人签名（盖章）：

租赁日期： 年 月 日

## 停车位协议书才有效篇三

甲方（卖方）：

乙方（买方）：

出卖人和买受人在平等、自愿、公平、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车位买卖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二、车位按照个计算，该车位售价为人民币\_\_\_\_\_元/个，（人民币大写：\_\_\_\_\_万\_\_\_\_\_元整）。

三、该车位均未设定抵押。

四、买受人在签定本合同后\_\_\_\_\_日内采取付款方式向出卖人支付车位的全部价款。

五、买受人未按照约定的时间付款的，按照下列方式处理：  
按照逾期时间，分别处理：

（1）逾期在15日之内，自约定的应付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至实际支付应付款之日止，买受人按日计算向出卖人支付逾期应付款万分之\_\_\_\_\_的违约金，合同继续履行。

六、出卖人应当乙方支付清全部车位价款五个工作日内向买受人交付该车位。

七、买受人同意委托出卖人代交下列第1、2、3、项税费，并在接收该车位的同时将上述税费交给出卖人。

(1) 专项维修资金；

(2) 契税；

(3) 按照国家规定应缴纳的相关其他税收和费用。

八、买受人使用该车位期间，不得擅自改变该车位的建筑主体结构、承重结构和用途，否则甲方要求解除本合同，收回车位，乙方所交的车位款不予退还，给甲方及其他人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当赔偿所有直接、间接损失。买受人在使用该车位期间有权与其他权利人共同使用与该车位有关的共用部位和设施，并按照共用部位与共用房屋分摊面积承担义务。

九、该车位甲方不办理权属证。

十、乙方所交车位款不包括物业费等在使用时应当交纳的费用，使用该车位应当交纳物业费等费用时，乙方必须交纳，与甲方无关。

十一、买受人购买的本合同所述车位不得更换。

十二、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车位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共一式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出卖人贰份，买受人壹份。

出卖人（签章）：\_\_\_\_\_

买受人（签章）：\_\_\_\_\_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停车位协议书才有效篇四

1. 请不要在护拦前停车。
2. 有车出入，别堵大门，谢谢合作！
3. 此处严禁停车，违者拖移。
4. 门前通道，请勿堵占。
5. 除装货外，禁止停车。
6. 通道进出口，禁止停放车辆。
7. 禁止长时停车。
8. 来客停车场。
9. 此处有车辆出入——禁止停车。
10. 私家车位，请勿占停。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 停车位协议书才有效篇五

合同效力认定及处理原则研讨会会议纪要的通知

(xx年12月15日京高法发[xx]391号)

市第一、第二中级法院;各区、县法院:

为研究、统一执法尺度,日前高级法院民一庭与审监庭、立案庭联合召开了农村私有房屋买卖合同效力认定及处理原则专题研讨会,就农村私有房屋买卖中的若干疑难问题进行了研讨,并形成了会议纪要,特此印发,请各院在审判中参照执行。

执行中有何问题和情况,请按业务归口与高级法院联系。

附件:

农村私有房屋买卖合同效力认定及

处理原则研讨会会议纪要

近年来,我市法院受理了一批涉及农村私有房屋买卖的合同纠纷案件,由于目前相关法律、法规不够明确,对合同效力认定认识存在差异,在一定程度上产生了此类案件在不同法院、不同业务庭、不同审判人员之间裁判标准不统一的问题。为研究、统一执法尺度,xx年12月,高院民一庭与审监庭、立案庭联合召开会议,就农村私有房屋买卖合同的效力认定及

案件处理原则等问题进行了专门研讨，初步形成了处理意见，纪要如下：

## 一、涉及农村私有房屋买卖纠纷案件的主要情况

目前此类纠纷主要有以下情况：从诉讼双方和案由来看，主要为房屋出卖人诉买受人，要求确认合同无效并收回房屋；从买卖双方身份来看，出卖人为农村村民，买受人主要是城市居民或外村村民，也有出卖给同村村民的情况；从交易发生的时间看，多发生在起诉前两年以上，有的甚至在xx年以上；从合同履行来看，大多依约履行了合同义务，出卖人交付了房屋，买受人入住并给付了房款，但多未办理房屋登记变更或宅基地使用权变更登记手续；从诉讼的起因来看，多缘于土地增值以及土地征用、房屋拆迁等因素，房屋现值或拆迁补偿价格远远高于原房屋买卖价格，出卖人受利益驱动而起诉；从标的物现状来看，有的房屋已经过装修、翻建、改建等添附行为。

## 二、关于农村私有房屋买卖合同效力的认定

与会人员多数意见认为，农村私有房屋买卖合同应当认定无效。主要理由是：

首先，房屋买卖必然涉及宅基地买卖，而宅基地买卖是我国法律、法规所禁止的。根据我国土地管理法的规定，宅基地属于农民集体所有，由村集体经济组织或者村民委员会经营、管理。国务院办公厅颁布的《关于加强土地转让管理严禁炒卖土地的通知》规定：“农民的住宅不得向城市居民出售，也不得批准城市居民占用农民集体土地建住宅，有关部门不得为违法建造和购买的住宅发放土地使用证和房产证。”国家土地管理局[199]国土函字第97号《关于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土地的具体应用问题请示的答复》也明确规定：原宅基地使用者未经依法批准通过他人出资翻建房屋，给出资者使用，并从中牟利或获取房屋产权，是属“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土

地”的违法行为之一。

买卖合同范本

卖方(以下简称甲方):

姓名: \_\_\_\_

(身份证号码):

地址:

联系电话:

共有人:

姓名: \_\_\_\_

(身份证号码):

地址:

联系电话:

买方(以下简称乙方):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地址:

联系电话:

第一条房屋的基本情况:

甲方房屋坐落于;位于第\_\_层户，房屋结构为\_\_，房产证登记面积\_\_平方米，地下室一间，面积平方，房屋权属证书号为。

## 第二条价格：

以房产证登记面积为依据，每平米元，该房屋售价总金额为万元整，大写：。

## 第三条付款方式：

乙方于本合同签订之日向甲方支付定金\_\_元整，大写：，日内交付万元(大写)，余款元(大写)在房屋过户手续办理完毕之日支付。

## 第四条房屋交付期限：

甲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日内，将该房屋交付乙方。

## 第五条乙方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乙方如未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时间付款，甲方对乙方的逾期应付款有权追究违约责任。自本合同规定的应付款限期之第二天起至实际付款之日止，每逾期一天，乙方按累计应付款的\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_\_日，即视为乙方不履行本合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第六条甲方逾期交付房屋的违约责任：

除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等特殊情况下，甲方如未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期限将该房屋交给乙方使用，乙方有权按已交付的房价款向甲方追究违约责任。每逾期一天，甲方按累计已付款的\_\_%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_\_日，则视为甲方不履行本合同，乙方有权解除合同，追究甲方的违约责任。

第七条关于产权过户登记的约定：

甲方应协助乙方在房屋产权登记机关规定的期限内向房屋产权登记机关办理权属过户登记手续。如因甲方的原因造成乙方不能在房屋交付之日起\_\_\_\_天内取得房地产权属证书，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须在乙方提出退房要求之日起\_\_天内将乙方已付款退还给乙方，并按已付款的\_\_%赔偿乙方损失。

第八条签订合同之后，所售房屋室内设施不再变更。甲方保证在交易时该房屋没有产权纠纷，质量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符合房屋出售的法定条件。房屋交付使用之前的有关费用包括水、电、气、物业、有线等费用有甲方承担。由此引发的纠纷有甲方自行处理，于乙方无关。

第九条甲方保证在办理完过户手续之日起日内，将户口迁出，逾期超过\_\_日，乙方每日按已付款的\_\_%收取违约金。

第十条因本房屋所有权转移所发生的税费均按国家的有关规定由甲乙双方交纳。

第十一条本合同未尽事项，由甲、乙双方另行议定，并签订补充协议。

第十二条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甲、乙双方同意由\_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均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 乙方：

年月日年月日

# 停车位协议书才有效篇六

买受人：\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规定，买卖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共同遵守。

## 第一条车位产权和使用权的约定

- 1、出卖人投资建设的\_\_\_\_\_院内的机械式停车设备，其所有权属于出卖人。
- 2、出卖人自愿将该设备内的车位使用权以人民币现金结算方式卖给买受方使用。
- 3、车位使用权年限为\_\_\_\_\_年。
- 4、买受人自愿购买该车位使用权。并依据本合同约定获得该车位使用权不另外办理使用权证书。
- 5、因人力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战争、恐怖袭击等造成车位损毁，使用权终止，双方互不赔偿；如政府行为将该车位征收或拆除，政府所给予的赔偿，归买受人，出卖人不另外赔偿。
- 6、买受人在取得车位使用权后，如需转让、赠与、遗赠、抵押、出租等与使用权有关的权能转移，必须向车位所在地的物业公司登记并办理相关手续。

## 第二条买受人所购车位的基本情况

- 1、车位地址：\_\_\_\_\_院内。

## 2、所购车位情况登记：

该机械式停车设备为钢架升降结构，共七层（地下两层、地上五层）。

车位号：

层数容车高度：（单位：米）

车位最大承重：（单位□t□

备注：

该车位具体位置见本合同附件“车位平面图”。

## 第三条价格与付款方式

1、该车位使用权单价为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

2、一次性付款。

## 第四条车位交付期限

1、买受人交清购买车位款并与出卖人签订本合同后，出卖人应当在\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将车位交付买受人使用。

2、如遇不可抗力，且出卖人在发生之日起\_\_\_\_日内告知买受人，交付期予以顺延。除此之外，逾期不能交付买受人使用的，自本合同约定的交付期限的第二天起，至实际交付之日止，出卖人按日向买受人支付已交付款万分之\_\_\_\_的违约金。

3、车位交付使用前，如买受人放弃购买，出卖人半年内分三次退还所付车位款（不计利息）。

## 第五条其他约定

- 1、出卖人负责指定专人对买受人所购买的车位和车位机械设备进行管理，确保设备正常使用。
- 2、因设备需要定期检测维修、运行耗电、雇专人管理，买受人应保证按时交纳所需费用。所交费用额以实际产生金额由所有买受人均摊。
- 3、车位启用前由出卖人和买受人签订《车位管理使用规定》承诺书。《车位管理使用规定》承诺书签订后，方可交付使用。
- 4、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通过人民法院解决。
- 5、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出卖方（盖章）：\_\_\_\_\_

买受方（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停车位协议书才有效篇七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在真实、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隆海. 东方华庭小区地下停车位使用权转让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一、标的乙方受让的停车位位于地下负一层号，具体车位位置以平面附图为准，车位大小不小于2.5米\_5米。

二、期限甲方同意将上述停车位使用权转让给乙方，转让期限自20\_年10月16日起至隆海. 东方华庭小区所属土地使用权期限届满之日止。

### 三、付款方式及违约责任

1、本协议所指本宗车位使用权转让金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元整，乙方付款方式为第(1)种：

(1)一次性付清全款。乙方于本协议签订时向甲方付清全部车位转让金。

(2)分期支付款项。乙方于签订本协议时，向甲方支付定金人民币(大写)元整，并于本协议签订之日起日内付清全部转让金(定金自动转为车位转让款)。

2、违约责任：

(1)乙方如果延迟付款，自乙方应付款之日起七日内仍未支付完毕全部车位转让金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并且有权将乙方所定车位使用权另行转让给其他业主，乙方所交定金不予返还。

(2)甲方收到乙方车位定金后，于本协议签订之日起日内不得将该车位使用权另行转让给其他业主，否则双倍返还定金。

3、使用期间，乙方须与本小区物业公司签订《停车服务协议》并承担使用该车位所发生的相关费用，法律法规对此另有约定的除外。

### 四、使用限制

- 1、乙方受让的车位系自用小客车使用。
- 2、乙方不得擅自改变该停车位的使用功能。
- 3、乙方要将该车位使用权出租或转让给第三方的，须将出租或转让范围限定在本小区内并书面告知物业公司，乙方对第三方履行本协议约定之乙方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 4、如遇战争、抗击自然灾害等国家人防紧急状态，乙方无条件服从国家需要，不得阻挠国家行为实施。

## 五、使用管理

- 1、自甲方向乙方移交该车位使用权之后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及法律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须注意使用并维护该停车设施，如因乙方过错致使停车设施损坏或致其他侵权行为，乙方独立承担赔偿责任和修缮责任。
- 2、乙方使用该停车位，须服从和遵守物业公司的统一管理和《前期物业管理服务协议》，并交纳相应管理服务费用。

## 六、生效条件

甲、乙双方对本协议未尽事项应协商解决，发生争议由甲方所在地基层人民法院管辖。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七、契约收存本协议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 停车位协议书才有效篇八

随着经济发展,出行方式多种多样,汽车普遍。本车位租金元整/月,大写:元整。一次性付清半年租金元,大写:元整。支付方式为现金或现场微信转账。乙方到期如需续租,需提前1个月通知甲方。乙方留存租金收条作为支付凭证,车位管理费用由甲方支付。以下是职场本站和大家分享的停车位出租合同协议参考资料,提供参考,欢迎你的阅读。

### 停车位出租合同协议一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现将甲方-?-?/私家车位租给乙方作为车辆(车牌号)停放使用,并签订如下车位租赁合同条款,甲、乙双方共同遵守和执行。

本车位租金元整/月,大写:元整。一次性付清半年租金元,大写:元整。支付方式为现金或现场微信转账。乙方到期如需续租,需提前1个月通知甲方。乙方留存租金收条作为支付凭证,车位管理费用由甲方支付。

二、租期为年月日至年月日止。合计个月。

三、甲方提供该小区停车卡壹张,供乙方停车使用,编号: ,收取押金元/张(合同终止时凭证退回),工本费元/张。

四、甲方责任及义务:

在租赁期间,甲方不得提前收回乙方使用的车位使用权,否则

甲方须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并退还剩余租金。

## 五、乙方责任及义务：

1、乙方必须将车辆按车位及物管要求停泊好并做好防盗措施，如发生任何车辆遗失或损坏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负。

2、不得转租该车位。

六、本合同以双方签约之日起生效，如今后有补充作补充协议处理，与此合同具同等效力。

七、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停车位出租合同协议二

甲方(出租方)：

住址：小区栋室房屋产权人：电话：

乙方(承租方)：

住址：小区栋室房屋产权人：电话：

车牌号：

为协调租赁车位相关事宜，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下，就甲方将小区停车位出租给乙方使用的

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特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编号、位置

停车位编号：\_\_号(三期)位置：\_\_

## 第二条承租期限

乙方承租期限即为本合同的有效期限。

本合同的有效期限为年，自年月日始至年月日止。

合同期满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续签合同。

## 第三条租金及其支付方式

租赁车位按照先付款后使用的原则，乙方需在签定本合同时将车位租赁费一次性向甲方支付。收取费用后，不再退费。

乙方须于本合同约定期限满提前三周向甲方提出续租书面申请，获得甲方同意后办理相关手续。过期视为放弃续租权，甲方无须将乙方列入下一期车位租赁计划内。

乙方承租停车位的租金为每一车位每月人民币元(含物业收取的车位管理费每月人民币\_\_元)。如租赁期间物业收取的车位管理费发生变化，甲乙双方应及时将由此产生的差价费用补还给对方。

支付方式：现金支付。

## 第四条双方责任

甲方责任：

1、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提供停车位；

2、负责协助乙方就租赁期间车位出现的相关问题与物业协商解决；

3、负责按时交纳车位管理费。

乙方责任：

1、不得将停车位转租或转借给他人；

2、承租的停车位只用于停放机动车辆；

3、停放的机动车辆变更的，应告知甲方；

4、不得影响其它车位上停放的车辆的安全和正常通行；

5、车辆进出停车位不得妨碍物业管理活动和其他业主、物业使用人的活动。

第五条甲方免责

乙方车辆在停车位内损坏的，除乙方有证据证明是甲方的行为所致，甲方不承担赔偿责任；乙方车辆在停车位内丢失的，除乙方有证据证明是甲方的行为所致的，甲方不承担赔偿责任；对于乙方车辆在停车位内损坏或丢失的，甲方将协助乙方向公安机关报案并配合公安机关对案件进行调查和处理。

第六条其它

1、因小区开发、规划等原因须提前解除合同的，甲方应于10日前通知乙方；

2、甲方将督促小区物业建立健全停车位的各项管理规定；

第七条不可抗力

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出现不能预见、不可避免如地震、洪水等情况造成损失的，甲乙双方互相免责，但双方应尽量避免损失的扩大，对扩大部分的损失责任方应予赔偿。

## 第八条违约责任

3、乙方不正确使用停车位或不按甲方的规定使用停车位的，给小区其他业主、物业使用人或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 第九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进行约定。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平等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可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对仲裁委员会的裁决双方均应遵守，仲裁不成的双方可以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所有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停车位出租合同协议三

出租人：\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承租人：\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_\_\_\_\_ 身份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出租人和承租人在平等、自愿、公平、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地下停车位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条项目建设依据

出租人取得座落于\_\_\_\_\_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该地块花园名称：\_\_\_\_\_，承租人租赁该花园的地下停车位(以下简称该车位)，租赁期限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 第二条基本情况

该车位为第一条规定项目中的第\_\_\_\_\_幢地下\_\_\_\_\_层，该车位编号为\_\_\_\_\_ (该车位平面图见附件一)。

### 第三条租金

出租人与承租人约定该车位租金总额为\_\_\_\_\_佰\_\_\_\_\_拾\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人民币整(大写)。

### 第四条付款方式

出租人同意承租人以一次性的方式付款。

## 第五条逾期付款责任

承租人未按照约定的时间付款的，按照下列方式处理：

1、逾期在90日之内，自约定的应付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至实际支付应付款之日止，承租人按日计算向出租人支付逾期应付款万分之五的违约金，并于实际支付应付款之日起5日内向出租人支付违约金，合同继续履行。

2、逾期超过90日后，出租人有权解除合同。出租人解除合同的，承租人已交租金不予退还。承租人愿意继续履行合同的，经出租人同意后，合同继续履行，自约定的应付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至实际支付应付款之日止，承租人按日计算向出租人支付逾期应付款万分之五的违约金。

## 第六条交付条件

(一)出租人应当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向承租人交付该车位。

(二)该车位交付时应当符合下列第1、2项所列条件：

1、该车位所在楼栋已取得规划验收批准文件和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回执；

2、该车位位置已划线；

## 第七条逾期交付责任

除不可抗力外，出租人未按照第十条约定的期限和条件将该车位交付承租人的，按照下列方式处理：

1、逾期在90日内，自约定的交付期限届满之次日起至实际交

付之日止，出租人按日计算向承租人支付已交付车位价款万分之五的违约金，合同继续履行。

2、逾期超过90日，承租人有权退车位。承租人退车位的，出租人应当自退车位通知送达之日起5日内退还全部已付款，并按照承租人全部已付款2%向承租人支付违约金。承租人要求继续履行合同的，合同继续履行，自交付期限届满次日起至实际交付日止，出租人按日计算向承租人支付已付款万分之五的违约金。

## 第八条交接手续

验收交接时，双方应当签署车位交接单。

## 第九条使用承诺

承租人使用该车位期间，不得擅自改变用途和该车位所在楼栋的建筑主体结构、承重结构。除本合同、补充协议及其附件另有约定者外，承租人在使用该车位期间有权与其他权利人共同使用与该车位有关的共用部位和设施，并按照共用部位与共用房屋分摊面积承担义务。出租人不得擅自改变与该车位有关的共用部位和设施的使用性质。

## 第十条物业管理

出租人依法选聘的物业管理企业为：\_\_\_\_\_。该企业按照规定办理相应的停车管理服务备案手续。管理期间，由物业管理企业收取地下停车管理服务费，提供地下停车物业管理服务。

## 第十一条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照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未尽事项，双方可以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对本合同的变更或解除，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本合同附件及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出租人两份，承租人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网友对“停车位出租合同协议”评价

：很有文采哎。

## 停车位协议书才有效篇九

出租方：

身份证：（以下简称甲方）

租用人：

身份证：（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有一车库位于万友七季城内，车库号码59号最新地下车位出租合同范本本合同范本。现甲方将车库出租给乙方，经甲、

乙双方协商达成以下共识：

- 1、租金：（车库日常管理费包括在内）。
- 2、在乙方租用期限内，甲方承担此车库的日常管理费，此费用由甲方直接交给此小区的物业管理公司，在乙方使用期限内，乙方与本小区物业管理发生的各种关系均与甲方无关，除非甲方主动进行调解。
- 3、租用期限为 ，乙方每交一次出租费用，下次交费应提前十天交于甲方，否则甲方有权终止此合同。
- 4、在每次已经交费的时期内，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不可抗力除外)退租或者要回出租费，甲方也不不得以任何借口(不可抗力除外)不把车位租予乙方或者退还出租费。
- 5、停车使用管理卡由甲方办理后交给乙方，乙方在退租时交还给甲方，此卡押金为 ，合同终止时甲方退还此押金。在乙方使用期限内此卡若有损坏或者遗失，均由乙方自我承担相应费用进行办理。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现将甲方\_\_\_\_\_私家车位租给乙方作为车辆(车牌号)停放使用，并签订如下车位租赁合同条款，甲、乙双方共同遵守和执行。

一、本车位租金\_\_\_\_\_元整/月，大写：\_\_\_\_\_。支付方式为\_\_\_\_\_。乙方到期如需续租，需提前1个月通知甲方。乙方留存租金收条作为支付凭证，车位管理费用由甲方支付。

二、租期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三、如乙方在租赁期间要该场地转租给第三方使用时，务必征得甲方同意方可转租，否则视为违约，甲方可收回车位，剩余租金概不退还。

#### 四、甲方职责及义务：

1、在租赁期间，如甲方需提前收回乙方使用的车位使用权，甲方须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并退还剩余租金，并赔偿乙方1个月租金。

2、在租赁期间，如自然损坏产生的场地维修及检修费用由甲方支付，如人为损坏(包括乙方)场地维修所产生的费用由行为人负责支付。

3、甲方所出租的场地，仅供乙方作停泊车辆使用，不作任何保管；如乙方所停泊的车辆有任何损失或被人为损坏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负。

#### 五、乙方职责及义务：

1、乙方在租赁期内务必按合同条款的规定按时缴付车位租金；如乙方拖欠租金达一周，即被视为是自行解除本合同行为，甲方有权将该车位收回，并保留向乙方追收拖欠费用和违约金的权利。(如因特殊状况未能如期签订续租合同，务必提前以书面通知或电话通知的方式征得甲方同意，在双方签订续租合同时连同拖欠的费用一并付清)。

2、在租赁期内，如乙方需要提前退租车位的，乙方务必提前一个月通知甲方并解除本合同，甲方扣除1个月租金后退还乙方剩余租金。

3、乙方务必将车辆按车位及物管要求停泊好并做好防盗措施，如发生任何车辆遗失或损坏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负。

六、本合同以双方签约之日起生效，如今后有补充作补充协议处理，与此合同具同等效力。

七、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出租人： 承租人：

电话： 电话：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出租方(甲方)：

身份证号：

承租方(乙方)：

身份证号：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列条款签订本租赁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甲方向乙方出租地下停车位，车位号码是 号。

二、租期期限及车位租金：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租金合计人民币 元(大写：)。租金由乙方在签署协议后一次性支付给甲方。租赁期内的车位管理费等一切杂费由乙方承担。

三、双方只构成车位租赁关系，不构成保管关系。乙方应自行做好车辆的安全防护工作，如因车辆受损或车内物品丢失，甲方不承担任何职责。

四、乙方停放至停车位上的车辆如因车辆受损，由乙方自行

向损害方索赔，甲方不负担任何职责最新地下车位出租合同范本最新地下车位出租合同范本。

五、在租赁期内，该车位的所有权属于甲方。乙方对该车位只有使用权，乙方不得在租期内对该车位进行销售、转让、转租、抵押或采取其他任何侵犯租赁物件所有权的行为，违者罚一年租金。

六、乙方不得擅自更改本协议停车位的用途；乙方停放的车辆内不得有人、物品留置；乙方停放的车辆不得外附或内装任何危险物品，如易燃、易爆、腐蚀性等违禁物。由于上述原因产生的一切职责由乙方承担。

七、乙方承诺并遵守该停车地点管理办公室制定的停车管理规定，如因为乙方原因导致停车场地受损，后果由乙方负全责。

八、乙方进出本停车场的车辆务必服从当值保安员的指挥，以及配合物业公司的管理。

九、租约期满，甲乙双方如不租或续租，都应提前1个月通知对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续租权。

十、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 方(签字)： 乙 方(签字)：

电 话： 电 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 停车位协议书才有效篇十

甲方（出租方）：

乙方（租用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与租用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经双方协商同意，甲方将位于车位出租给乙方使用。租金为\_\_\_\_\_元/年，（大写：人民币圆）乙方在协议签定后以现金方式支付车位租金。电费及物业管理费等费用按日后实际生成数由乙方按时交付物业公司等相关部门。

## 第二条租用期限

租用期共年，出租方\_\_\_\_\_年\_\_\_月\_\_\_日起将出租车位交付租用方使用，至\_\_\_\_\_年\_\_\_月\_\_\_日收回。

## 第三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租用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人可以终止合同、收回车库：

- （1）租用人利用车库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 （2）租用人私自存放危险、违禁物品，危害甲方车库安全的；
- （3）租用人擅自将承租的房屋转让、转租或擅自调换使用的；
- （4）租用人擅自拆改损毁车库结构或改变其用途的。

2、甲方保证在出租该车库没有产权纠纷；除补充协议另有约定外，有关按揭、抵押债务、税项及租金等，甲方均在出租

该车库前办妥。出租后如有上述未清事项，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

#### 第四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合同期满后，如出租方仍继续出租房屋的，租用方享有优先权。
- 2、按协议要求及时交付车库租金、电费、物业管理费等费用。
- 3、因乙方管理使用不善造成车位及其相连设备（如电动卷帘闸等）的损失和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赔偿损失。

#### 第五条免责条件

房屋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毁损和造成租用方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 第六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工商局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调解或仲裁，也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本合同有效期为\_\_\_\_\_年，自签定之日起生效，有效期限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正本一式两份，出租方、租用方各执一份。

出租方（签名盖章）：

租用方（签名盖章）：

签约时间：